

抄白本

陆军主任李负责。李阳、杨威、李仲才
理，办经领导支持配合，将此文件转
发各旗县。

云儿
16/1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巴扶领办字〔2019〕2号

关于备案 2019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 贫发展)项目计划和新增 2019 年财政专项扶贫 资金(扶贫发展)项目库的通知

各县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为全面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扶贫资金使用监管各项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扶贫资金改革，从严格管好用好扶贫资金，充分发挥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自治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于 12 月 30 日转发了《关于下达 2019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的通知》(巴扶领字〔2018〕89 号)，请认真学习领会文件精神，并抓好贯彻落

实。

请各县市编制完成 2019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计划和项目实施方案，并组织行业部门评审，报县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批。县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在收到县级扶贫部门年度项目计划申请报告后于 1 月 20 日前，完成审查批复并向巴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县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备案报告、县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项目计划批复文件、部门审查意见、项目实施方案等报备文件，装订成册，一式八套报送至 505 办公室。

根据《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管理实施细则（暂行）》（巴扶领字〔2018〕12 号）要求，项目库实行动态化管理，县市可根据脱贫攻坚规划实施及有关政策调整情况适时更新调整，并经县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查批复后于 1 月 20 日前上报自治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同时将各县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会议纪要等报备文件，装订成册，一式八套报送至 505 办公室。本次报备的项目可以从新增项目库中选取。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15 日

抄送：自治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相关成员单位。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月15日印发
